

# 国家外汇管理局对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第 3889 号建议的答复

陈仲尼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优化互联互通产品种类的建议收悉，现就涉及我局职责范围的内容答复如下：

对于进一步优化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安排、放宽市场销售比例上限，推动离岸人民币债券市场发行的常规性等建议，国家外汇局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等交易主管部门开展研究，不断完善优化互联互通机制，持续促进基金互认、离岸人民币债券等安排的优化发展，做好后续资金汇兑管理政策衔接。

感谢您对外汇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